

# 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

民國100年八月十九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落實保護智慧財產權，處理學術網路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，依據教育部定「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」及「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規範」，訂定本處理程序。
- 二、當接獲校外單位檢舉本校有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時，行政管理中心資訊組(以下簡稱本中心)受理後，將查出該 IP 之使用者，而後處理的步驟如下：
  - (一) 本中心接獲教育部或區網中心轉發之檢舉信。
  - (二) 由本中心判斷網路事件類型。
  - (三) 若確定涉及侵權或資安事件，則立即封鎖該被檢舉 IP 位址之網路連線權利。
  - (四) 依被檢舉 IP 查對所屬單位，並檢附相關檢舉事實，以紙本、E-mail 與電話通知被檢舉單位之連絡人及主管。
  - (五) 被檢舉單位根據本中心提供之網路侵權事件通知表所述內容，以 E-mail 或電話通知該設備使用人，告知侵權法律責任，要求立即停止疑似侵權行為、移除事件相關軟體、控管該項設備，並先暫時停止該使用人網路使用權。
  - (六) 被檢舉單位依調查結果，須於七日內回報事件的處理情形。若事件情節重大者，依據「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規範」及「學生操行獎懲辦法」等相關規定辦理懲處。
  - (七) 若完成事件處理，通報校方相關單位後，重新開放該被檢舉 IP 位址網路連線之權利，並將該侵權設備列入追蹤輔導名單。
  - (八) 將此事件回報處理情形回覆檢舉單位。
- 三、本處理程序經行政主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流程

